

证券代码：832966

证券简称：道尔智控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6 年 5 月 3 日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6 年 5 月 3 日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4 月 2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河南辰中律师事务所

(七) 会议地点：本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201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4. 审议《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审议《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审议《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8. 审议《预计公司 2016 年度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审议《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签署有关借款、担保协议》;

10．审议《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1．审议《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①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②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③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④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6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2:00-5: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浪口社区华荣路德泰科技园 4 栋 2 楼

联系人：蒋建梅

电 话：0755-27620066 手机：13510073782

传 真：0755-27620099

(二) 会议费用：自费。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需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全体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4次会议决议》

(二) 经全体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3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道尔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8日